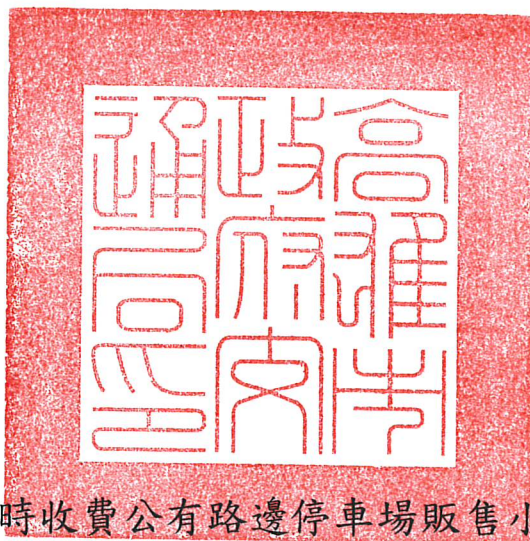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交通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20日
發文字號：高市交停管字第11344897201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市苓雅區鐵道街橋下計時收費公有路邊停車場販售小型車月票之實施日期、票價、販售張數及對象。

依據：高雄市公共停車場管理自治條例第13條。

公告事項：

一、鐵道街橋下（建國一路62巷旁、高速公路下涵洞）。

（一）實施日期：自113年9月1日起。

（二）月票價格、販售張數及對象：

1、小型車月票1,500元。

2、販售張數及對象：每月販售張數上限為24張，販售對象為本市苓雅區文昌里、正道里、正心里及三民區寶獅里、寶民里、寶慶里里民。

（三）購買地點：本局停車管理中心（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25號3樓）。

（四）服務電話：上班時間撥打（07）2299825分機304。

局長 張淑娟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